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壹、居留簽證相關事宜		
提問內容	主管單位	回覆意見
1. 在學僑生的居留證效期可否統一為同一時間，以方便學校僑輔工作人員及僑生辦理？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由於僑生來台日期不同，於入境後 15 日內申請居留證之日期不同，故核發居留證的效期屆止日自無法統一時間。此有關僑生居留期限屬個人事務，請僑輔人員促請僑生應於居留效期屆滿前自行辦理延期事宜，以免引發困擾。
2. 居留效期於學校開學前到期，因尚未註冊，無法展延，是否可開放逾期幾天內辦理延期不須處罰？又東區的學生可否在花蓮辦理？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本署在各縣市均設有服務站，僑生辦理居留證延期，必須在居留地本署服務站申請，且須在效期屆滿前 15 日內申辦，否則將衍生居留逾期遭罰鍰及入境管制，攸關自身權益事項，僑生應多加留意。另僑生雖尚未辦理註冊，依本署作業規定，服務站於審核符合就學事實後得核定不超過 1 年之居留效期。
3. 港澳僑生每次辦理出入境手續需 400 元，可否降低收費？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1. 依「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入出境許可證件規費收費標準」第 3 條規定，港澳居民申請單次出入境證件，證件費為 400 元。 2. 因規費法之修訂，94 年 4 月 3 日修正業經取消港澳僑生來臺就學申請許可減半收費之規定。
4. 來臺就學之僑生，所持外僑居留證逾期，可否罰款即可，不需要再出境？另臺灣地區居留證，可否比照辦理？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按現行入出國及移民法之規定，逾期居留應出境並繳罰款，若逾期居留超過 6 個月予以管制入境。請轉知僑生應充分瞭解並遵循各項規定，以免困擾。
5. 外僑居留證須每年辦理延期，常因課業繁忙而延誤，建議比照臺灣地區居留證一次核發 3 年？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外僑居留證與臺灣地區居留證性質及適用對象不同，法令依據迥異，礙難比照辦理，仍請僑生依居留效期辦理延期事宜，勿逾期居留引發困擾。
6. 緬甸僑生考取插班大學，已取得居留證延期，但外交部不發簽證，如此留在台灣是否合法？出入境有問題嗎？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僑生在台就學，已取得外僑居留證及重入境許可後，倘僑生身分資格維持不變，有關僑生升讀或轉學，其居留證之延期及入出我國國境事宜，僅需向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申辦，無需再辦理簽證。
7. 回僑居地兩年後可以申請唸研究所，若留台工作兩年是否可依同樣條件申請？	教育部僑教會	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 11 條規定，國內大學畢業僑生於離開國內連續 2 年以上，得以海外申請方式來台就讀研究所，留台工作者因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不符合上述規定，如欲報考研究所，應依國內學生錄取標準辦理。
8. 在高雄就讀大學之應屆畢業港澳僑生，畢業後出境，居留證加簽必須到台北辦理，才能入境，為何不能授權高雄服務站辦理加簽？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本署於本（96）年元月成立，港澳僑生畢業後，得在本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辦出境手續，各服務站地址及電話請至本署網站查詢。
9. 若僑生之母親為臺灣人，想大學畢業後定居臺灣，須透過何種方法辦理？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p>若僑生之母係在臺設有戶籍之我國國民，僑生本人畢業後欲申請依母居留規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生本人係持外國護照入境，在臺唸書期間持有「外僑居留證」者，畢業後應依「入出國及移民法」規定持外國護照出境，不得轉換身分直接申請在臺居留或定居。</li> <li>2. 出境後可以無戶籍國民身分檢附相關證件依下列方式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外申請：在臺無戶籍者在僑居地備齊「(1) 申請書 (2) 僑居地身分證明 (3) 中華民國國籍證明文件 (4) 僑居地警察紀錄證明 (5) 健康檢查合格證明 (6) 親屬關係證明文件」向我駐外館處申請轉本署核發入國許可證及居留證副本持憑入境，入境 15 日內持副本向本署換發居留證正本。</li> <li>(2) 國內申請：持中華民國護照入境，備齊上述文件，加附流動人口登記聯單逕向本署申請「臺灣地區居留證」。</li> </ol> </li> <li>3. 持臺灣地區居留證合法在臺灣地區連續居留一年，或居留滿二年每年在臺灣地區居住二百七十日以上，或居留滿五年且每年滿一百八十三日以上即可申請定居。</li> </ol>
10. 每年學校統一為大一新生辦理居留證時，因件數太多須事先預約，服務站可否抽一時間至學校統一辦理？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查每年經分發來臺就學之新生高達 4、5 千人，且分佈全省各個學校，本署因人力有限，無法逐一至各校辦理收件事宜，如須集體辦理送件預約，請學校輔導人員與所在地服務站協調。
11. 辦理居留證需要 4 年的財力證明，大約 12, 000 美金，對我們僑生來說是蠻大的困擾，可否免繳？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僑生辦理居留證，是否需要財力證明由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依相關規定辦理。僑生申請居留證，需檢附適當之財力證明，為我國政府希望僑生來台後能安心就學，順利完成學業，此亦為各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國受理簽證所需審查之文件。
12. 大四學生部分因修讀課程無法在 6 月 30 日拿到畢業證書，因已具畢業資格無法延長居留延期應如何解決？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對未能於當年居留效期屆滿前領取畢業證書之應屆畢業外籍僑生於原居留事由存續前提下，可持修讀相關證明(學生證及尚在修讀之學分證明)，向本署居留地服務站申請延期，核定補足其原居留效期。 例如：原於 8 月 31 日入境之外籍僑生，於畢業當年原統一延長至 6 月 30 日，若有學分尚未修畢，未能於 6 月 30 日前領取畢業證書者，可持修讀相關證明，向本署居留地服務站申請延期，可補足效期至 8 月 31 日。
13. 大學畢業後如果想留在臺灣補習一年，再考研究所，申請居留證是否相同？是否需要在學證明。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大學畢業後擬於補習後報考研究所申請居留乙節，因其居留目的已改變，不得辦理延期。
14. 僑生因故休學是否必須離台？依據法規是什麼？今年九月，本校有三位緬甸的僑生，之前休學未出境，這次出境後要回來，被外交部領務局擋在泰國那邊，理由是依據簽證及護照條例的規定，認為之前休學期間未出境，在台有非法工作「之虞」不給予簽證，且學校行文外交部亦不給予答覆，請教僑生休學期間是否一定要離境？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僑生因故辦理休學、遭學校退學或畢業，其在臺居留事由即已消失，原則上應即離境返回僑居地，待申請復學或有其他事由來台，始可重新申請來臺簽證，不可在臺滯留或從事與簽證目的不符活動(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相關規定，外籍人士應從事與簽證相符活動，否則必須離境)。另我駐外管處受理外國學生申請來臺簽證，得視個案資格、背景及條件等因素審核學生來臺就學簽證，並決定准駁。
15. 僑生持分發書入境申請改分發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因簽證與改分發之學校不符，是否須至外交部申請改分簽證？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僑生持來臺就學居留簽證入境後，已取得在臺外僑居留證及重入境許可，倘僑生身份未變更，因分發、轉學及升學等原因變更就讀學校，依「入出國移民法」相關規定，僑生可否取得或延長在臺居留證，應屬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之權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係為部分僑生來臺就讀學位學程之先修課程，原則上持用外僑居留證之僑生改分發後，同樣以就讀在教育主管機關立案之學校為目的申辦外僑居留證，本署並無規定須換發簽證。
16. 居留證逾期後，返臺需重新辦理簽證，要求附上 3,000 美元之財力證明，是否可訂出明確之審查標準及重新辦理所需文件？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僑生居留證逾期應否出境，由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依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而因逾期須離境重新申請簽證之僑生，原則上無須提供財力證明，惟本部及駐外館處審查簽證對申請個案當時之背景及條件，倘認定有必要提供其他文件者，則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會要求簽證申請人提供相關之文件。
17. 同學休學後仍在居留效期內，為何不能在臺灣居留？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已納入入出國及移民法修法考量，俟該法三讀通過後，依新規定辦理。
18. 目前有同學休學返回僑居地，復學來臺完成註冊後，申辦居留簽證遭拒絕被迫退學，請問為何不發居留延期簽證？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休學僑生返回僑居地後，以申請復學向我駐外館處申請簽證，駐外館處依僑生個案申請當時之背景及條件核處准駁，並不必然因持有學校之復學許可，即可核發簽證。
19. 如果父母想來台看我們，台灣會給簽證嗎？還是有其他方法？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在臺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僑生父母欲申請來臺探視在臺學生，可依簽證申請相關規定及手續，逕向我駐外館處提出來臺簽證申請，由我駐外館處視個案背景、條件等因素審核，依職權及簽證相關規定決定准駁。
20. 辦理居留證時，不同承辦人要求文件不盡相同，是否可統一規定所需文件？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依本署工作標準書規定，對於辦理外僑居留證(含延長)所需文件已有明確規範。惟僑生入國(或自國立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結業)後，若有分發學校與原簽證註記/Remarks 記載不一之情形，請僑生主動出示主管機關核定之分發書以茲佐證。
21. 申請居留證延期可否一次延長為三年或四年？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1. 依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第 8 條規定，在教育主管機關立案之學校或大學附設之國語文中心就學之人員申請外僑居留證，其居留期間依其居留目的定之，最長不得逾 1 年。 2. 依「香港澳門居民進入臺灣地區及居留定居許可辦法」及「入出國及移民法」規定持有臺灣地區居留證，在該證有效期間屆滿，原居留原因仍繼續存在者，得申請延期，每次不得逾 1 年。

### 貳、僑生健保、僑保及體檢等相關事宜

提問內容	主管單位	回覆意見
1. 來台升學必須到醫院做健康檢查(不只一次)，檢查費用不低，為減輕僑生經濟負擔，可否給予優待或減免？	僑務委員會	國內各醫療院所對健康檢查費用，皆有統一性的收費規定，一般並無給予優待或減免之情形；如集體到醫院做健檢前，可先與醫院協商，或許有優惠之價格。
2. 高雄大學的僑生發生車禍，因健保經費縮減，以致沒有錢付醫療費，醫院態度不好，僑生權益何在？	中央健康保險局	民眾若因一時短期經濟困難，本局有相關之健保費與醫療協助措施協助民眾解決就醫困難；惟民眾就醫時所遇服務狀況之認定涉及彼此之認知及態度等層面，相當複雜。如僑生就醫時遇到醫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療機構服務不好的情形，可逕向發生地點所屬之縣市衛生局，或該醫事機構之主管單位申訴。
3. 僑生如無法攜帶就診單至醫院就診，是否可由學校以醫院收據為憑在就診單上蓋章，申請理賠？建議和國泰人壽保險公司在契約上明訂。	僑務委員會	在承辦僑保契約中規定，僑生因傷病需門診治療時，應先至學校領取就診單，並以門診後之就診單，作為申請理賠要件之一；其保險公司在契約上明訂之目的，係因門診就診單，才可視同診斷證明書，並作為理賠依據，仍請配合辦理。惟如傷病需急診治療時，可直接到醫院就診，申請理賠時，僅需提出醫院所開立的診斷證明書及收據即可。
4. 遇到緊急事件要通知監護人協助處理，但通常都通知不到，是否可以落實監護人的制度？	僑務委員會	僑生來自世界各地，相互間照顧是必須的，如僑生發生緊急事件時，仍需先報告學校輔導相關人員後，再通知監護人；未來也將透過各種管道宣導要求監護人，應多加協助配合；倘需由本會協助時，可透過本會僑護緊急聯絡方式給予協助。
5. 居留未滿 4 個月，看病時須用僑保身份，攜帶就診單就診，但是因為特約醫院比較少，就診時也必須先自費之後才能申請理賠，可否增加僑保特約醫院？	僑務委員會	目前本會已要求承保僑保之保險公司，必須就僑生的分布情況及方便性，增加特約醫院診療，以便僑生就診；未來如有需要增加時，可隨時向本會反應，將全力配合辦理。
6. 健保局規定從 95 學年度開始，僑生如具有中華民國戶籍，但他的直系親屬沒有中華民國戶籍，也要一併辦理僑生保險。中區健保局要求提出直系親屬沒有在台加保的證明或有停保證明，才確定他們沒有直系親屬在台加保，才能幫他們辦理僑生保險，所以希望健保局和僑委會能互相協商，有較具體的說明，減少業務承辦的困難。	中央健康保險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務委員會於 95 年 8 月 4 日以僑輔在字第 09530259421 號函知本局：對於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並在國內設有戶籍，且單獨在鄉（鎮、市、區）公所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僑生，僑務委員會同意渠等改以學校為投保單位，並可獲得該會補助僑生應自付保險費半額。</li> <li>2. 本局中區分局於 95 年 8 月 18 日以健保中承一字第 0950047052 號函知該轄區 95 所僑生就讀學校，依上開函釋在國內設有戶籍之僑生如經僑務委員會認定僑生無直系親屬在臺者，得由就讀學校辦理參加全民健保。</li> </ol>
7. 僑保和健保之間有一個空窗期，因為僑保的期限是四個月，而健保規定要連續居住四個月才能加保，這個學期的僑保是到 1 月 5 日，但印尼的僑生要 2 月才可以加入健保，可否建議僑委會及保險公司，能受理逐月加保，讓同學有醫療保險安心就	僑務委員會	本會為維護僑生健康，使在學僑生傷病時醫療獲得保障，當僑生來臺四個月內，應加入僑生傷病醫療保險；至於僑生來臺時間不同，投保起迄時間也有所不同，如作業上有特別需要，可通知本會或逕與承保公司協商，以維僑生權益。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學？		
8. 僑生在國內大學畢業回到僑居地兩年後申請來臺就讀研究所，其健保身分是立即恢復，還是跟僑生新生一樣要等到四個月以後？	中央健康保險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在臺灣地區領有居留證明文件者，自在臺居留滿四個月之日起，應參全民健康保險。</li> <li>2. 僑生如果在國內大學畢業回到僑居地(原居留證明文件效期已喪失)，全民健康保險應予辦理退保。2 年後再申請入學讀研究所，其再入境係取得新的居留證明文件，則須俟其入境在臺居留滿四個月之日起，辦理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手續。</li> </ol>
<b>參、獎學金、助學金及急難救助金</b>		
<b>提問內容</b>	<b>主管單位</b>	<b>回覆意見</b>
1. 研究生可否申請清寒僑生助學金或其他補助嗎？	教育部僑委會 僑務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現行規定，研究生不得申請清寒僑生助學金。</li> <li>2. 僑委會有提供研究所僑生健保補助，另可申請僑委會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及各校所設置之研究生獎學金。</li> </ol>
2. 僑生可否參加交換學生計畫？清寒僑生助學金是否得以繼續補助？	教育部僑委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生可否參加交換學生計畫依各校規定辦理。</li> <li>2. 本部核發清寒僑生助學金要點並無明文限制參加交換學生計畫之僑生不得請領助學金，所以該等僑生是否得以請領助學金，依各校所訂助學金審查相關規定予以審查。</li> </ol>
3. 清寒僑生助學金名額如何訂定？其計算方式、進位方法及名額流用原則為何？	教育部僑委會	本部清寒僑生助學金之補助名額是以每學年度的僑生人數為計算基準，補助名額會隨每學年度僑生人數之增減而同步變動。一般地區僑生的補助比例為該地區僑生總人數 30%、特殊地區的補助比例為 70%。小數點全部無條件進位至個位數，合併計算出補助總名額。一般地區或特殊地區無法足額申請時，學校得於本部核定總名額內相互流用。
4. 東部地區偏遠且僑生人數少，而僑生的經費補助有限，很難有對外交流之機會，可否增加僑生活動補助經費？	教育部僑委會	本部每年依各校所提報之僑生輔導實施計畫核給各校僑生輔導經費，使學校辦理各項僑生活動。另針對僑生春節祭祖聚餐、僑生新生入學輔導等活動，亦給予經費補助。
5. 僑生清寒助學金規定家長在台居住滿二年以上不得申請，難道二年在台就一定擺脫清寒嗎？本人父母是台灣人，在國外居住了 8 年，再返回申請僑生身份，所以一開始就不能申請助學金。	教育部僑委會	因家長已在臺設籍之僑生如屬清寒學生，可如同國內一般學生申請就學貸款或政府提供有關學雜費之補助或減免，為避免有重複申請之情形，所以上述僑生不能申請清寒僑生助學金。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6. 僑生可否有學分上優惠，連續 2-1 會被退學嗎？。	教育部高教司	本部並無針對僑生因學業成績退學訂定相關優惠，係依各校學則有關退學之條文規定辦理。
7. 高中（職）校有無僑生獎學金？	僑務委員會	<p>1. 為獎勵學行優良僑生，本會於每學年第一學期（9 月）時，由校方對就讀中等學校(含職業學校)二年級以上之僑生，統一向本會提出獎學金之申請。</p> <p>2. 除僑務委員會外，華僑團體及個人等，均有提供各類僑生獎學金，凡合乎申請資格者，均得向該單位提出。</p>
8. 僑生獎學金如何申請及需何種資格？	僑務委員會	為獎勵學行優良僑生，本會每年 9 月時，均會對中等學校(含職業學校)以上，通知申請訊息，並由學校統一向本會提出申請，其資格為上一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或等第還原成績在八十五分以上，並無受警告以上之處分僑生，均可參加申請。另捐贈僑生獎助學金申請，係依各捐贈人之申請辦法規定，主要對象是大專以上各院校僑生，學業總平均七十五分以上、操行成績均甲等之在學僑生，由校方統一向本會提出申請。
9. 可否增設僑生獎學金，以嘉惠華裔子弟來台就學？	教育部  僑務委員會	<p>1. 為鼓勵及吸引海外優秀華裔學生回國就讀大專學校院，教育部設有獎勵海外優秀華裔學生回國就讀大專學校院獎學金。</p> <p>2. 目前本會每年均有頒發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及 70 餘種捐贈僑生獎學金之申請，除本會外，華僑團體及個人等，也提供各類僑生獎學金，凡合乎申請資格者，均得向該單位提出。</p>
10. 公費及清寒助學金核發的時間為何？	教育部僑教會	學校應於每年 11 月 10 日前將助學金初審合格名冊報本部核定，名單經本部核定後，由學校依規定分二期（當年度及翌年度）陳報本部請領，本部原則上於 7 天內完成撥款作業，助學金款項入學校帳戶後由學校轉撥給各生。
11. 夜間課業輔導課要上到第 8、第 9 或第 10 節，上課時間太長了，可否以較彈性的方式上課？	教育部僑教會	學業輔導係由學校安排於課餘的時間上課，並沒有規定一定要擺在哪個時段，學校可以自行彈性調整。
12. 港澳地區清寒證明，比其他地區難申請，因此港澳僑生無法申請清寒助學金，能否以其他資料申請助學金，例如收入證明來代替一般清寒證明？	教育部僑教會	<p>1. 依教育部清寒僑生助學金規定，授權學校訂定清寒僑生助學金審查作業須知，並由學校組成 3 人以上之審查小組辦理助學金之審查工作。</p> <p>2. 如無法取得清寒證明，則其他足以證明家境清</p>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寒並符合學校所訂審查作業須知規定之相關文件，均可納為審查之依據。
13. 僑生獎學金是否名額逐漸減少而限制卻增多？	僑務委員會	本會所核發之學行優良獎學金，是為鼓勵僑生努力向學而設，並在各年度編列相關預算，囿於經費趨於拮据，名額需視當年預算調整之；至受理捐贈獎學金則依各捐贈人之申請辦法規定辦理。
<b>肆、僑生工讀相關事宜</b>		
<b>提問內容</b>	<b>主管單位</b>	<b>回覆意見</b>
1. 大一新生沒有成績單，如何申請寒假期間校外工讀？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依現行規定，僑生申請工作證須檢附最近一學期成績證明，因此第一學期必須等到學校核發成績單才可申請。
2. 僑生畢業後可否留在台灣工作？薪資上有任何限制？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僑生畢業後，如有企業願意雇用，且依規定申請工作許可獲准後，即可留台工作，在台灣從事專門性、技術性工作仍有平均薪資 47,971 元之限制。 有關僑生畢業後想要留台工作，相關規定可至勞委會職業訓練局網站( <a href="http://www.evta.gov.tw">www.evta.gov.tw</a> )外國專業人員服務許可(白領)查詢。另從事專門性技術性工作最低平均薪資須達 47,971 元。
3. 工作證的效期可否改為一年？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為避免學生有休學、退學之情事發生，及便於學校輔導單位掌握學生打工情形及打工地點，目前仍宜維持每學期申請。
4. 申請工作證及助學金都需要成績及格，成績不好但經濟困難的同學只好非法打工，請問有何解決的方法？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有關僑生申請工作證，目前並無成績的限制。
5. 向勞委會申請工作證，申請書背面的注意事項規定僑生及外籍生都要檢附一學年成績單，但是在網頁上卻規定僑生是一學期，外籍生是一學年，請問原因何在？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有關僑生申請工作證規定，必須來台修習一學期以上，且須檢附最近一學期之成績證明，而外國留學生申請工作證規定，必須來台修習滿一年以上，且須檢附最近一學期成績證明，申請書與網頁的資料並無不同。
6. 以僑生身份來台就讀研究所，是否可以申請工作證？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僑生來台就讀研究所，仍可依相關規定申請工作證。
7. 工作證逾期申請和沒有申請工作證的處罰是否可以做一點程度上差別？限定出境是否可以利用寒暑假較不會影響課業？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 有關僑生及外國留學生工作許可核發期限分別為 9 月 30 日及 3 月 31 日，其目的是希望學生於註完冊後能馬上提出申請，中間不要有空窗期。 2. 依就業服務法規定，未申請工作許可即屬違法，並沒有區分是逾期申請或沒有申請。本會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對於學生違法工作必須限期出境部分，目前皆已放寬至文送達後 60 日內為之，若在該期間內，學生因課業問題而必須延至寒暑假出境，則可另案向本會申請。
8. 在大三或大四必修或選修的課程很少時到校外工讀有十六小時的限制，可否做彈性的調整？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有關僑生及外國留學生每週工作時數不得超過 16 小時之規定，係規範於就業服務法中，其主要用意是希望學生能專注於課業上，但寒暑假的工作時間，則不受每週 16 小時的限制。
9. 僑生校外工讀是否要扣繳 20% 的所得稅？183 天以內必須扣繳，183 天以後就不需要扣繳？校內工讀是否也一樣？在不知情下被扣繳，要如何處理？	財政部賦稅署	<p>1. 僑生於校內或校外領取之工讀金係屬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3 類規定之薪資所得，應依僑生為「居住者」或「非居住者」，依所得稅法之規定課稅：</p> <p>(1) 居住者指在中華民國境內有住所，並經常居住中華民國境內者；或在中華民國境內無住所，而於一課稅年度內在中華民國境內居留合計滿 183 天者。</p> <p>(2) 非居留者：指居住者以外之個人。</p> <p>2. 居住者的工讀金係於次年 5 月 1 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辦理結算申報納稅。工讀單位給付工讀金時，可依所得人自行選定適用「薪資所得扣繳稅額表」之規定或按全月給付總額之 10% 扣繳所得稅。但每月應扣繳稅額不超過 2,000 元者，可免予扣繳。</p> <p>1. 非居住者的工讀金則採就原扣繳方式完納稅捐，工讀單位給付工讀金時，按 20% 扣繳率扣繳所得稅，所得人無須再辦理結算申報。</p> <p>2. 僑生如有課稅相關問題，可就近向居留地之國稅局洽詢。</p>
10. 「就業服務法」規定必需有兩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這一項是否有其它特別的規定，在高科技或某些相關的行業可否免除只需月薪達到 4 萬 7,971 元？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外國人受聘僱來台從事專門性、技術性工作，有關大學畢業二年工作經驗之規定，只是其中一個選項。
11. 畢業回僑居地服務滿兩年，可申請回台工作，有條件限制嗎？又申請時，可否對在學期課業表現優秀的同學做優先之考慮？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有關僑生回台工作規定，可至勞委會職訓局網站 ( <a href="http://www.evta.gov.tw">www.evta.gov.tw</a> ) 外國專業人員服務許可查詢，另有課業的表現，並無法作為准駁之依據，僅能提供企業用人之參考。
12. 同樣是新生，為什麼師大僑生先修部結業的僑生因為有成績單可以申請工作證，但從僑居地直接分發來台就學的同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依據僑生申請工作證之規定，必須來台就學一學期以上，而師大僑生先修部之修習時間可納入計算修習時間。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p>學就不可以申請工作證，為何有差別待遇？</p>		
<p><b>伍、招生分發、升學、轉學、課業輔導等相關事宜</b></p>		
<p>提問內容</p>	<p>主管單位</p>	<p>回覆意見</p>
<p>1. 師大僑生先修部的學生想就讀慈濟大學醫學系，因為沒有名額而無法如願，請問各梯次及各校各系僑生分發名額是如何分配的？</p>	<p>海外聯招會</p>	<p>查自 89 至 96 學年度以來，每學年度提供全球僑生申請之大學校院名額數均有增加，惟部分學校提供名額或有增減。 每年各梯次名額分配情形，係依據教育部當年度核定名額、各地區申請人數、各梯次報到情形及在學成績表現等因素，經提海外聯招會常務委員會議決議，復經函請教育部核備後，公告於海外聯招會網頁供申請僑生參閱，各校系名額並非每年固定配置於某些梯次。</p>
<p>2. 教育部對於僑生學業輔導可否補助一些進階輔導課程如初級會計、統計學等？</p>	<p>教育部僑教會</p>	<p>依「教育部補助各級學校辦理僑生學業輔導實施要點」學業輔導所設科目領域以國文、憲法與立國精神、歷史、地理、英(外)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為限。寒暑假課業輔導開設科目為不及格且須重讀或檔修之必修科目。</p>
<p>3. (1) 僑生來台唸書是否可有年齡和語文程度的限制？ (2) 學校是採學期制，但僑生是不定期入學，無法做相關的補救教學，造成學校教學及學生受教上的困難，可否修法時加以規定限制？ (3) 高中學生都是未成年，老師擔心領到工作證的學生，用 A 公司的工作證，一、兩個月後可能又到 B 單位去工作，甚至涉足不正當場所工作，可否加以限制？</p>	<p>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p>	<p>1. 依據高級中學法及高級職業學校法規定，僑生來臺就讀高中職，已無年齡之限制。經查國立華僑實驗高中設有語文班，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 7 條規定者，得依其志願申請分發國立華僑高中就讀。 2. 至於學校採學期制，是否修法時能將入學時間正常化部份，本部已錄案研議。 3. 僑生申請工作許可，就業服務法規定工作內容是不受限制，因此學校若擔心其到不正常場所工作或不同意到校外工作，可於工作證申請書中，不予核章。另現行僑生工作證之申請，係每半年申請一次，其主要用意之一即為讓學校瞭解及掌握學生打工情形。</p>
<p>4. 緬甸地區海外招生為何有名額的限定？</p>	<p>海外聯招會</p>	<p>96 學年度緬甸招生方式係依教育部 92 年 2 月 10 日「研商 92 學年度是否恢復或暫停辦理緬甸地區僑生招生事宜會議」及 96 年 5 月 30 日「有關緬甸地區招生及招收僑生納入鼓勵大學校院國際化等事宜會議紀錄」辦理，由緬甸初審委員會辦理聯合甄試甄選 300 名緬生，再由本會審查篩選 245 名學生，通知來臺參加測驗，依在臺學科測驗成績辦理分發。</p>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5. 馬來西亞僑生原分發到大學就讀，因其他因素申請保留學位一年，但沒有來唸，如果過了兩年再想回來唸，要以何種方式申請？	海外聯招會	查依招生簡章規定，經分發來臺註冊在學、休學、非因故自願退學者(如勒令退學)及申請保留入學資格有案者，不得申請回國升學。
6. 馬來西亞春季班、緬甸生和印輔班僑生分發的時間可否提早？以免未能選課或分配宿舍？	海外聯招會	本會第五梯次分發時間係配合馬春班、印輔班之結業作業及緬甸生來臺參加學科測驗時程辦理，本會將於公告錄取名單後，儘速寄送學生資料至各校憑辦。錄取各生亦可先行與分發學校聯繫註冊報到事宜。
7. (1) 大學畢業返僑居地工作後，想回到台灣申請研究所，需要什麼條件和資格？是以僑生的身份還是外國學生的身份？ (2) 研究所畢業後，若在台灣工作可否免除兩年工作經驗？	海外聯招會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一般海外地區僑生(除港澳生外)，曾以僑生資格分發國內大專校院畢業者，須離開國內連續兩年以上，得以僑生身份申請研究所。  依據「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5 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第 5 條規定，外國人具有碩士以上學位，得免除兩年工作經驗之限制。
8. 僑生被退學後，想再重回大學就讀，有那些條件限制？	教育部僑教會	1. 「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 2 條的第 3 項規定，經輔導回國就學之僑生，因故自願退學返回僑居地，其在國內停留未滿一年者，得予重新申請，並以一次為限。 2. 可參加國內學校之轉學考試，惟不再給予優待。至衍生之在臺居留問題，則依居留相關規定辦理。
9. 對大學課程不滿意想轉入技術學院就讀，相關辦法為何？	教育部高教司	1. 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十條規定，經輔導就學之僑生參加轉學考試或重考者，不再給予優待。如確有志趣不合或學習適應困難者，由原肄業學校盡量協助轉科系。 2. 分發大學、專科學校之僑生，因志趣不合或適應不良，若欲轉學，則需自行參加其他各校之轉學考試，且不予加分優待。
10. 教育部今年有無辦理僑生學業輔導補助？	教育部僑教會	教育部並未廢除僑生基本學科課業輔導之補助，只是該辦法原內容有些不合時宜在修訂，各校可依 95 年 11 月 22 日台僑字第 0950145993C 號修訂之教育部補助各級學校辦理僑生學業輔導實施要點，提出課業輔導計畫補助經費之申請。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11. 僑大先修班學生因報考第二類組人數少，大學名額多，以致成績不佳，但可輕易進入大學（國立），但進入大學後課業又跟不上，可否改進？	海外聯招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結業生須通過該校結業標準後，由本會依據常務委員會議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及各梯次分配名額，按申請學生之分發分數由高而低暨其選填志願序進行分發。
12. 台灣的國家公職考試，是否開放給僑生？	僑務委員會	目前國家公職考試，均須具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
13. 唸完海青班後是否可直接報考大專院校或師大僑生先修部？	僑務委員會	本會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簡稱海青班），以協助華裔青年返臺學習技術訓練，使其返回僑居地繁榮僑社為目的。至該訓練班課程，並非正規有學籍之課程，倘畢業後欲報考大專院校或師大僑生先修部者，仍需依其相關規定辦理。
14. 大學校院熱門科系名額，可否儘量留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大先修部學生？	海外聯招會	查本會以自 89 學年度以來，為免除特定校系分配至特定梯次、國家，實施以核定率為基準之電腦程式分配校系名額，此方式為保障各梯次皆有熱門校系可資選填之具體公平作法。每年各梯次名額分配係依教育部當年度核定名額、各地區申請人數、各梯次報到情形及在學成績表現及僑教政策等因素，並已適當考量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辦學成效，經提海外聯招會常務委員會議決議，復經函請教育部核備後，公告於海外聯招會網頁供申請僑生參閱，各校系名額並非每年固定配置於某些梯次。

### 陸、綜合事項

提問內容	主管單位	回覆意見
1. 僑生無法用網路訂車票，非常不方便，鐵路局可否讓其以外僑居留證訂購車票？	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	本局英文版網路訂票系統，即為便利外籍人士輸入護照號碼訂票使用而設計，僑生可連結至本局網路訂票系統( <a href="http://railway.hinet.net/">http://railway.hinet.net/</a> )後，點選左邊視窗最下方English即可進入。
2. 報考駕照是否須居留證滿一年以上才能考？馬來西亞居留證一次延一年，可否比照港澳一次延三年？	交通部路政司	查現行外國人、大陸地區或台灣地區無戶籍之國民申請汽車駕駛執照考驗者，係依據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63 條規定，檢附經許可停留或居留 1 年以上之證明辦理。
3. 未滿 20 歲的僑生無法於郵局及銀行開戶，是否可以將僑生開戶的年齡限制降為 18 歲？	財政部金融局	1. 依「國內金融機構辦理在臺無住所之外國人開設新台幣帳戶注意事項」（財政部 85.11.15 台財融第 85536740 號令修正）第 8 點規定；「國內金融機構辦理外國人開設新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p>台幣帳戶，除依本注意事項或依其他有關外國人投資我國證券之開戶規定辦理外，應依本國人開設新台幣帳戶及存提款作業有關規定辦理。」</p> <p>2. 經查現行各銀行內部作業規範，外國人開設新台幣帳戶之年齡限制係比照本國人，依民法第 12 條規定，以 20 歲為成年，未滿 20 歲開戶者，須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p> <p>3. 綜上，未滿 20 歲的僑生在臺開設新台幣帳戶，若可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仍可辦理開戶。</p>
<p>4. 僑生可否參加教師資格檢定考試？</p>	<p>教育部中教司</p>	<p>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規定：中華民國國民，修畢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者，得依證明書所載之類科別，報名參加本考試。</p>
<p>5. 僑生是否要服兵役？</p>	<p>內政部役政署</p>	<p>1. 按我國係採義務役徵兵制，依憲法第 20 條、兵役法第 1 條、第 3 條及第 32 條規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男子，於年滿 18 歲之翌年 1 月 1 日起役，至屆滿 36 歲之年 12 月 31 日除役前，依法皆有服兵役之義務，並就戶籍地接受徵兵處理。</p> <p>2. 另依 91 年 12 月 30 日修正發布之歸化我國國籍及歸國僑民服兵役規定，原有戶籍國民具僑民身份之役齡男子，自返回國內之翌日起，屆滿一年時，依法辦理徵兵處理。無戶籍國民具有僑民身份之役齡男子，自返回國內初設戶籍登記之翌日起，屆滿一年時，依法辦理徵兵處理。僑民返國居住滿一年計算方式以(一)連續住滿一年。(二)中華民國 73 年次以前出生之役齡男子，以居住逾四個月達三次者為準。(三)中華民國 74 年次以後出生之役齡男子，以曾有二年，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累積居住逾 183 日為準。歸國僑民之役齡男子返國就學者，在符合緩徵條件之期間，不列入前項居住時間計算。歸國僑民之身分，以申請人取得僑務主管機關核發之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或持有僑居身分加簽之護照者認定之。</p> <p>3. 有關僑生是否要服兵役，依前揭規定，屬役齡男子之僑生在臺未曾設立戶籍，尚無兵役義</p>

## 95 學年度中央有關單位聯合訪視各校僑生座談會綜合意見彙復表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p>務；倘在臺設有戶籍，依一般役男辦理徵兵處理及緩徵事宜。若具有僑居加簽身分，且在臺原有戶籍者自返回國內之翌日起，屆滿一年時，依法辦理徵兵處理。無戶籍者自返回國內初設戶籍登記之翌日起，屆滿一年時，依法辦理徵兵處理。歸國僑民之役齡男子返國就學者，在符合緩徵條件之期間，不列入前項居住時間計算。</p> <p>僑生在臺設有戶籍者（含曾在臺設籍，目前戶籍遷出國外者）。具有下列條件者須服兵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臺未就學。</li> <li>2. 符合歸化我國國籍者及歸國僑民服役辦法第 2、3、4、5 條者。</li> </ol>
6. 僑生社團活動經費補助是依活動性質給予不同的經費補助？還是不論活動性質皆予以同額的補助？	僑務委員會	<p>本會對僑生社團的經費補助，採鼓勵方式辦理，並依其活動人數、宗旨、意義、成果、執行概況，即財務收支透明化等情況性質，予以不同額度的補助。</p>
7. 可否提供有關僑生回國服務及在台就業資訊或舉辦座談，以利僑生及早作好職涯規劃？	僑務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會為達成多元化求職管道，便利廠商有求才需求時，能遴用適當畢業僑生人才，以及讓僑生畢業後順利謀職，在本會網頁內，就有提供求才求職平台(網址：<a href="http://www.ocac.gov.tw">http://www.ocac.gov.tw</a>)，供查詢媒合使用。</li> <li>2. 為協助大專院校應屆畢業僑生，對於個人生涯規劃，安排專業課程、採理論與實務並重方式，藉以提升個人知能，即早做好職涯規劃，本會每年五月均會辦理職涯規劃研習會，歡迎踴躍參加。</li> </ol>

